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101-2025-01590**

采购项目编号：**0692-2531Z4020317**

项目名称：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采购人：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受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 workstation 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 workstation 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采购计划编号：440101-2025-01590
采购项目编号：0692-2531Z4020317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00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 workstation 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采购包预算金额：1,0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终端设备	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教师端）	1(套)	详见第二章	147,700.00	否
1-2	其他终端设备	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学生端）	31(套)	详见第二章	387,500.00	否
1-3	绘图设备	数字化智能绣花机	1(台)	详见第二章	50,000.00	否
1-4	缝纫机	电脑平缝机	1(台)	详见第二章	4,800.00	否
1-5	服装加工机械	多功能翻转烫台	4(台)	详见第二章	26,000.00	否
1-6	图形工作站	图形工作站	48(台)	详见第二章	384,000.0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证明文件。分支机构投标（响应）的，须同时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有效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有效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依据《投标函》, 或提供承诺或声明(格式自拟, 可参照招标文件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依据《投标函》, 或提供承诺或声明(格式自拟, 可参照招标文件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依据《投标函》, 或提供承诺或声明(格式自拟, 可参照招标文件附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 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已按规定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 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 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 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 不得少于20日)

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

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科教城科教大道257号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

联系方式： 020-8379726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515号东照大厦5楼509室招标四部

联系方式： 020-66341984、6634185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李伟广、肖巧云、詹雪晴、戴晟、秦熙桢、吴嘉鹏、易梓钧、温辉翠（电话无人接听请发邮件到gdmeet5@126.com咨询，我司会及时回复）

电话： 020-66341984、66341854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 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有关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招标文件中如有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未响应则导致投标无效。
3.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本项目只允许采购本国产品。
5. ★凡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在交货时提供该产品的“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证书。
6. 本项目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因此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7. 本项目项目属性：货物类。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2. 项目预算：100万
3.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个自然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和验收工作）。
4. 交货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科教城科教大道257号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指定交付地点。
5. 项目采购清单中所有货物单价及总价均不得超过分项预算单价及分项预算总价，否则报价无效。
6. 采购项目需实现的功能和目标：

教学实践功能与目标：引入多种类型的工业缝纫机（如平缝机、包缝机、锁眼机、钉扣机等）、熨烫设备（蒸汽熨斗、烫台等）以及缝纫用的辅助工具（如梭芯、机针、镊子等），让学生通过实际操作这些设备，熟悉服装缝制、整烫的流程，达到可以独立缝制出完整且工艺合格的服装成品的目标，成品服装的缝纫线迹均匀、牢固，无明显的缝纫瑕疵。

提升专业技能水平：通过完善的设备和材料采购，全方位锻炼学生从设计构思到服装制作成品的全过程技能，确保学生在毕业时，具备独立完成中高端服装定制任务的能力，包括与客户准确沟通需求、量体裁衣、制版裁剪、缝制整烫等各环节，达到行业初级服装定制技师的技能标准

培养职业素养：利用与企业生产类似的专业设备（如工业缝纫机等）进行教学实践，让学生提前适应服装企业的工作环境和设备操作要求，养成良好的设备使用和维护习惯，培养严谨、细致的工作态度，降低设备故障率（控制在每学期每台设备故障次数不超过 3 次），提高工作效率，为今后顺利进入职场奠定基础。

校内教学成果展示、对外交流与合作、整合校内资源。

（三）说明：

- 1) 中标人负责本项目所有软硬件设备安装调试，报价中包含安装调试所需的所有辅材。
- 2) 提供所有软硬件设备至少一年的原厂质保期及升级服务。
- 3) 项目验收前需向采购人提交完整的软硬件设备安装技术文档。

（四）技术要求

1、质量技术要求

- （1）产品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行业标准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中标人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 （2）产品所有技术性能规格及参数，应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及生产厂商公开的宣传资料和生产厂商官方网站宣传内容的标准要求。

(3) 中标人应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全部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场地后，如发现与供货合同条款不符的货物，采购人提出异议，中标人应无条件更换。

(4) 投标人所投报的货物应成套和完整，在项目需求中未列明但属于设备运行的所需配件应一并投报。如果在安装运行过程中发现有缺项漏项，且又是设备正常运行所必要的，中标人应按要求提供。

(5) 中标人需按采购人指定格式和定制内容制作所有货物的资产标签，并在对应设备上张贴，规格为宽7cm*高4.3cm。

2、安装、调试

(1) 投标人投标报价应包含合同项下设备的购置、运输、安装、调试、税金、培训、售后服务、以及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专项服务等一切费用。

(2) 中标人依照招标文件和合同内容要求，对货物及场地进行设计布局、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能满足国家相应的标准要求，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中标人在货物采购、运输、安装、调试、运行试、维护、保修的过程中负责一切安全责任。

(3)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应能准确无误地表示设备的型号、规格、生产商。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应齐全。

(5) 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说明书等全部技术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6) 如果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涉及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7) 中标人拟定项目进度安排计划，并按照进度安排计划派出适当的技术人员到安装现场负责安装和调试工作。在安装施工期间，严格遵守采购人的有关制度。

(8) 安装施工期间需做到安全文明施工，不损坏采购人的设备设施，否则原价赔偿。

3、知识产权归属

(1) 货物的所有权及相应权益、知识产权及相应权益均归属采购人。未经采购人许可，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侵犯其所有权、知识产权，否则，采购人有权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并要求中标人赔偿因此造成的采购人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物质损失、名誉损失）。

(2) 中标人应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中标人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采购人因此遭到索赔或承担赔偿责任的，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追索，且中标人应同时向采购人赔偿采购人为应对第三方索赔及向中标人追索而支付的全部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一切损失。

(3) 整个项目建设过程不得出现有广告嫌疑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标识等内容。

(五) 商务要求

1、采购项目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在合同签订后90个自然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和验收工作并交付使用。

(2) 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科教城科教大道257号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指定交付地点。

2、付款方式说明

(1) 合同签订生效，在收到有效发票后，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办理预付合同总价的70%的支付手续。

(2) 全部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成且验收合格后，凭送货清单和验收报告，采购人在收齐有效票据后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办理合同总价30%的支付手续。如涉及财政审批，则在审批后的5个工作日内付款。

(3) 中标人须在采购人每次办理付款手续前5个工作日内，提供等额、有效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要与中标人名称一致，以便采购人及时办理付款手续。中标人逾期提供发票或所开具的发票不符合采购人要求的，付款相应顺延并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支付以中标人无违约为前提，若中标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在应付款项中做相应扣除。采购人在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办理支付手续即视为采购人办理完毕付款。由于资金支付流程导致付款迟延的，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3、包装、运输、保管及保险要求

(1) 设备材料的包装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 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并按采购人要求（如有）设置专门的保管防护措施与警示标志，以保证项目整个实施期间安全。

(4) 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5) 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4、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本项目有关部门验收签字之日起 1 年，其中核心产品原厂质保 3 年。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及更换配件服务（包含在投标总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质保期结束后，只收取相应的零件成本费用，免收人工费。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此费用已包含在报价总价内，采购人不再另付）。

(3) 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中标人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采购人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人承担，由于中标人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4) 货物故障报修响应时间：周一至周五8：30~18:00期间为2小时。若电话中无法解决，6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维护。其余期间为15小时。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提供相同级别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包含在报价总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5) 所有货物质保服务方式均为中标人上门服务，即由中标人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人员的保险均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遵守采购人的各项管理制度，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管理秩序。中标人在采购人范围内发生事故或因中标人过错导致的一切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中标人应妥善处理纠纷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采购人因此支出的赔偿金/和解款、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

投标人需根据上述要求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质量控制措施）。

5、培训服务要求

中标人需要为采购人提供与本项目配套的培训（包含在投标总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并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培训服务事宜，制定培训计划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培训内容：中标人为采购人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序号	培训产品	培训内容	备注
1	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教师端）	A.先让使用人员了解系统的基本功能及基本工具的使用方法； B.使用人员可以独立操作系统； C.使用人员熟练掌握系统的操作技巧可以做出更加复杂的互动操作。	
2	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学生端）	A.先让使用人员了解系统的基本功能及基本工具的使用方法； B.使用人员可以独立操作系统； C.使用人员熟练掌握系统的操作技巧可以做出更加复杂的互动操作。	
3	数字化智能绣花机	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4	电脑平缝机	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5	多功能翻转烫台	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6	图形工作站	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2）培训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科教城科教大道257号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指定地点。

（3）培训要求：

①现场培训：中标人在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即进行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基本掌握运行操作、维修保养技术。

②专门培训：中标人应就货物的安装、检验、调试、使用和维护等为采购人培训人员，直到采购人受训人员全部掌握运行操作、维修保养技术，并能达到正确检修、维护、排除一般故障为止。采购人受训人员的培训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③培训方式：技术培训、操作培训。具体方式按采购人的要求进行。

（4）培训时长：总培训时长不少于8小时，累计培训人次不少于10人次。

投标人需根据上述要求制定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内容、培训要求、培训方式、培训时长等内容。

6、实施方案要求

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的上述内容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管理、工期进度安排、安装、调试、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

7、业绩要求

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至今具有同类业绩（同类项目指合同清单中至少包含本项目采购标的中任意两种或以上，标的名称为同类表述即可，如合同标的名称与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不一致的，需同时提供相关技术参数内容供评委判断，否则评委有权不予认定），且获得用户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评价。

采购包1（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在合同签订后 90 个自然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和验收工作并交付使用。
标的提供的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科教城科教大道 257 号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指定交付地点。
付款方式	第 1 期为(进度款): 支付比例 70% , 合同签订生效, 在收到有效发票后, 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办理预付合同总价的 70% 的支付手续。 第 2 期为(进度款): 支付比例 30% , 全部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 安装调试完成且验收合格后, 凭送货清单和验收报告, 采购人在收齐有效票据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办理合同总价 30% 的支付手续。如涉及财政审批, 则在审批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付款。。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 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 期: 1. 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进行验收, 由社会服务产业系牵头, 与总务处工作成员组成验收小组。 2. 履约验收时间: 采购人收到中标人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 7 个自然日内按照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 ①成立验收小组; ②开展验收工作; ③出具验收报告。 5. 履约验收内容: ①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尺寸等进行验收; ②货物为原厂商(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具出厂合格证。 6. 履约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并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②符合招标文件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	其他终端设备	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教师端）	套	1.00	147,700.00	147,7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	其他终端设备	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学生端）	套	31.00	12,500.00	387,5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绘图设备	数字化智能绣花机	台	1.00	50,000.00	5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缝纫机	电脑平缝机	台	1.00	4,800.00	4,8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服装加工机械	多功能翻转烫台	台	4.00	6,500.00	26,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图形工作站	图形工作站	台	48.00	8,000.00	384,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附表一：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教师端）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系统功能 1.针对服装专业工艺实训教学自主设计开发。基于LINUX、C++语言独立开发操作系统，自主媒体播放技术。能做到运行流畅，极速响应，系统稳定，升级简单，无缓存垃圾，且不会因为长时间使用或者升级操作系统而造成使用卡顿。 2.资源素材呈现技术：具备自主研发视频流媒体技术、蓝光高清解码技术、二维动画技术、三维全景技术。 3.系统能应用于情景教学与多点教学。教师可以通过软件，选用摄像机，将拍摄到的实时教学画面、声音传送到学生显示器终端。同时系统可以选择性将画面录制成视频课件并保存到系统内部。还可以添加与播放教师上课的PPT课件、视频、教案、动画、文档，可实现微课、慕课、翻转课堂等多种教学方法。 4.系统可独立运行，学生可在学生端观看实时教学画面，也可调取之前录制好的视频课件进行回放。 5.系统能内置服装专业的多媒体课件资源（课件形式：文档、PPT、视频、动画等），包括但不限于基础测量教学视频、服装工艺基础视频，常用款式成衣（西服、西裤、衬衫、大衣等）缝制视频、工艺部件缝制视频动画（装领、开衩、口袋、拉链等）、服装模板工艺教学课件及常用缝纫设备的操作与维护方法，实现服装产品研发一体化教学模式，满足现代服装教学要求。 6.系统具备课件收藏功能，教师可根据教学需要，导入教学内容，结合收藏的教学课件，制定适应环境的工艺教学方案。 7.系统兼容全视频格式，辅助同步教学，满足多种教学手段。 8.软件界面清晰、操作方便、内容丰富，具有互动性，适用服装工艺教学设计。 二、系统内嵌 服装设计图库、服装设计技术视频课件、服装测量视频课件、服装材料PPT课件、服装CAD教学课件、立体裁剪教学课件、服装工艺制作课件、服装标准资源、民族服饰图案等不少于150G的资源，并能不定期更新资源。 三、系统特性 1.统一文件管理与共享：教师可根据教学需要，进行一键式文件共享，自编教学内容导入系统平台，实时生效，统一共享后学生端自动实时更新。 2.实时教学演示录制功能：教师打开实时教学带演示功能开始正式教学后可录制摄像，供学生实时查看回放。 3.实现现场录制教师上课的视频并自动完成视频课件的保存。支持自定义添加与播放教师上课的PPT课件、视频、电子教案、试题库、微课等教学资源。 4.能一键关闭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及主机，能一键开机主机。 5.批量升级学生端：支持批量学生端操作系统、教学系统的升级维护。 6.控制系统：E+互动多媒体实训系统软件,含软件狗芯片。 四、配套硬件 专用教师端主机、教师端控制主机、数字高清网络摄像机、数字音频采集播放系统。 1.桌面云主机 （1）机架式：≥4114×2 2.2Ghz

1

- (2) CPU : $\geq 4114 \times 2$ 2.2Ghz
- (3) 内存: $\geq 8G \times 4 = 32G$ / (≥ 24 个DIMM 插槽)
- (4) 硬盘: $\geq 480GB$ SSD $\times 2$ 支持 ≥ 8 块3.5 英寸热插拔SAS/SATA硬盘
- (5) 网卡: $\geq$ 集成INTELI四端口千兆以太网卡, 1个管理端口 (远程管理卡)
- (6) 扩展插槽: ≥ 7 个PCIe第3代插槽; 4个USB接口, 1个串口, 2个VGA接口
- (7) GPU: $\geq P1000$
- (8) 配件: 电源线
- (9) 电源: 配置冗余热插拔钛金级能效电源 $\geq 750W \times 1$
- (10) 前置液晶管理: 显示主机默认或定制信息, 故障提示
- (11) 主机管理: 主机导航安装软件, 开关机重启, 支持虚拟KVM
- (12) 运行温度: -10摄氏度至45摄氏度
- (13) 内含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软件狗芯片

2.高清摄像头:

- (1) 图像传感器: 1/2.8 " Progressive Scan CMOS
- (2) 聚焦模式: 自动/半自动/手动
- (3) 焦距: 2.8-12mm, ≥ 4 倍光学
- (4) Smart录像: 断网续传、智能后检索

支持最大1920×1080@30fps高清画面输出

支持3D数字降噪、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IR

- (5) 网络接口: RJ45网口, 自适应10M/1000M网络数据
- (6) 电源: DC12V
- (7) 功耗: 9W max

3.教师端控制台: 十二核心/十六线程, 8G DDR4/512g ssd 2G独显, USB键鼠, 高清窄边21.5LED。

4.核心交换机: ≥ 48 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 ≥ 4 个千兆SFP,交流供电, 千兆企业级三层管理交换机,包转发率148Mpps/222Mpps,交换容量758Gbps/7.58 Tbps48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VLAN:4K,MAC:16K,19英寸1U标准机架,金属外壳,挂耳默认自带。

5.机柜: 24U主机机柜, 尺寸 $\geq 600MM \times 1000MM \times 1200MM$, 支持4门开关双锁。底部预留线槽口, 正面为高硬度透明钢化玻璃门, 内嵌六位PDU电源口, 吸顶风控散热模组, 三层同材质硬度层板。

6.UPS: 独立的稳压输出插座可外接打印机或扫描仪等电脑外设, 机器配有智能插槽。

(1) “稳压+UPS输出”插座, 可保证负载不断电之需求 (电池模式输出功率因素为0.6)。

(2) 独立的“稳压”输出插座, 可外接打印机或扫描仪等电脑外设, 对负载进行突波保护。

7.音频系统模块:

- (1) 功放机:

全功能遥控, 可控: 音乐输入切换、音乐加减、话筒加减、混响加减。

		铝合金面板，高清显示屏，配拉手。 功放支持MP3播放，可播放多种格式音乐。 断电记忆功能，开机恢复上次使用的输入选择、音乐混响话筒音量等。 共5路话筒输入，前3路话筒可单独调节输入增益 可设定音乐和话筒最大音量。 支持USB调音软件控制接口。 提供一路光纤和一路同轴数字信号输入口。 提供一组纯人声莲花输出端子，方便用户使用点歌机时语音点歌。 提供话筒优先按键。 3组模拟立体声输入接口（AUX/BGM/DVD）。 内置5.0蓝牙播放器,可播放多种无损格式音乐。 音乐主音量/音乐高音/音乐中音/音乐低音/音乐左右平衡 独立可调。 话筒主音量/混响主音量/话筒高音/话筒中音/话筒低音/混响延时回响 独立可调。 提供7级话筒防啸叫按键。 技术参数： 频率响应 20Hz-20KHz 失真率 0.05% 音乐线路输入灵敏度：250mv 话筒线路输入灵敏度：5-100mv 输出灵敏度：0.775V 麦克风音质调整 $\pm 8\text{dB}$ （2）壁挂音箱: 频率响应(Hz)55Hz-16KHz、阻抗(OHMS) 8Ω、功率$\geq 100\text{W}$、外观尺寸：$\geq 33\text{CM}$高$\times 27\text{CM}$宽$\times 16\text{CM}$深 （3）无线麦克风： <1>使用UHF 640-690MHz频段，采用锁相环频率稳定系统，具有不少于200个可选频道。 <2>自动扫频功能，将发射机红外对频窗口对准接收机的红外对频窗口，红外线即可自动搜寻对应频点。 <3>独立的音量调节旋钮。 <4> 两个独立的卡伦平衡输出口。 <5>一个6.35mm的混合输出插口。 <6>接收机和发射机高清显示，信号强度、音频动态、工作频率等一目了然，有效距离不少于60米。
▲	2	8. DC12V的供电适配器。 ▲提供控制系统“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教师端)”软件测试报告，软件测试报告中要体现“学生管理、资源管理、课程管理、考核管理、个人信息、修改密码等主要功能均未发现异常”（以上名称为同类内容表述即可）。
★	3	★提供具有CMA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的检验报告扫描件，检测报告要有体现符合或满足“实时教学演示录制”“批量学生端升级”两项重要功能的表述（以上名称为同类内容表述即可）。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

附表二：E+ 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学生端）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1.针对专业教学需求，基于LINUX，C++语言独立开发操作系统，结合桌面虚拟化与多媒体教学环境，能将云桌面以专业微终端形式呈现，能对桌面/应用/用户数据进行统一管理、统一存储、统一计算，通过资源整合达到精简终端。 2.自主设计操作系统，能具备良好的互动性，界面清晰，操作方便。系统要具有检索功能，能直接准确的找到讲授或学习的内容。同时具有小画面预览功能，可逐个预览课件内容，准确找到需要的课件。 3.终端系统：能支持LINUX+WINDOWS双系统同步运行。 4.含蓝光3D解码芯片，可观看高清视频。 5.支持实时教学在线播放，同时可随时查看教师实时教学自动录制录像。 6.学生端支持上电自动开机，无需学生多设备启动。统一后台管理。 7.系统运行流畅、稳定，能简易、安全、绿色节能地运行和操作。 8.镁铝合金一次成型外壳，金属烤漆，无风扇，自适应散热。边缘要采用安全防护的圆润化设计，平滑无棱角，符合教学安全需求。 9.纤薄≥10.1寸超薄高亮高清LED人机交互屏（≥240mm×158mm×15mm），一体设计，色彩艳丽，清晰度高，亮度大。屏幕覆盖超薄3MM钢化玻璃，耐敲打不易破碎，高灵敏电容触摸框，边缘密闭防水处理，稳定耐用。 10.高频多核芯片、具有大核心内存和先进的音视频编解码模块，能快速处理高清音视频数据，兼容全视频格式。 11.≥5V弱电压，最大功率24W，接触部分防漏电，防水滴处理，能保障使用安全。 12.USB接口×3（采用分离式设计，支持USB外设重定向，支持USB外设重定向特性的开关管理）\音频接口配耳机RJ45接口,支持千兆网口\自适应散热、无风扇。 13.集约式布线，支架内双股一体布线模式，确保外部无裸线。 14.学生端硬件参数： （1）超薄高亮高清≥10.1寸高敏感电容人机交互屏 （2）处理器：ARM64位处理器，CPU≥4核，主频≥2.0Ghz （3）内存：≥1024MB DDR3 （4）存储：≥4GB flash （5）网口：≥1个千兆网口，支持标准WOL（Wake on Lan）协议 （6）WIFI：支持内置WIFI和外置WIFI （7）USB接口：标配≥3个USB2.0接口， （8）音频接口：≥1个耳机插孔、≥1个麦克风插孔 （9）键盘：支持USB鼠标键盘 （10）显示分辨率：≥ 2560×1440 （11）冷却：自适应散热、无风扇 （12）噪音：≤0分贝 （13）工作温度：0~45摄氏度 （14）安装：支持显示器背挂架，VESA标准 （15）支持全屏10点人机交互\支持在线，离线播放1080P蓝光高清视频\支持本地视频重定向并支持4K硬件解码\支持在主机GPU虚拟化环境中，云终端可实现3D类应用
--	---	---

▲	2	▲提供控制系统“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学生端）”软件测试报告，软件测试报告中要体现“个人信息、理论学习、互动实训、实训考核、系统管理等主要功能均未发现异常”（以上名称为同类内容表述即可）。
★	3	★提供具有CMA标志的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验报告扫描件，检测报告要体现符合或满足“实时教学演示录制”“批量学生端升级”两项重要功能的表述（以上名称为同类内容表述即可）。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三：数字化智能绣花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一、机器参数： 裸机尺寸：≥600mm×550mm×780mm 包装尺寸：≥826mm×712mm×732mm 刺绣范围：360mm×200mm（±2mm） 适用材料：棉布、麻布、丝绸、呢绒、化纤等 头数：≥1 针数：≥12 剪线：自动剪线（自动锁线） 换色：自动换色 最高转速：≥1000rpm 定位：红外线定位 主电机：伺服 驱动电机：步进 驱动连接模式：底托式 最大存储：2亿针（800个花样） 标准附件：台板、磁铁框 电源电压：AC100-240V(50-60HZ) 功率：≥0.15W 净重：≥41KGS 毛重：≥65KGS 二、主要功能 1.可实现创意画板和文字直接转换为绣花工艺，利用智能云技术实现手绘自动转换绣花功能，能实现个性化定制。 2.可接驳手写板，使绘画效果直接生成绣花线迹，达到智能无缝转换。 3.采用≥10寸人机交互屏技术，具有友好的人机交互界面，操作简便。 4.具备电脑花样存储空间，最大容量存储≥800个花样。在刺绣花样的同时，可进行花样的输入、输出，为后续要刺绣的花样进行变换和前期准备。 5.系统内备有20种以上字母库，可根据需要选择字母进行组合，并可随意进行多种排列，生成字母花样，无需制版。 6.采用伺服电机驱动，转速达到1000转，保证完美的绣花效果。 7.可实现自动剪线，自动换色，断线自动停机一系列智能操作。 8.采用底托一体式设计，实现设备高强度作业和减重减震的有效结合，极大的提高机器操作稳定性。 9.加装物理防护装置，可防止因误操作造成的安全隐患，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10.系统支持平绣、成衣绣、广泛的应用于教学，定制，服装等各个领域。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四：电脑平缝机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一、技术参数： 1.使用机针：DB×1 11-14#(薄料) 2.压脚提升量：手动≥5mm、膝动≥13mm 3.最高缝制速度≥5000s.p.m(薄料) 4.送布齿高度：0.5-1mm 5.针杆行程≥31.8mm(薄料) 6.最大针距长度≥5mm(薄料) 二、性能要求： 1.智能化针距调节系统 通过电脑控制、步进电机驱动的电子针距调节机构，实现针距智能化调节和精准控制，编排不同针距，实现变针距花样缝纫;实现高精度倒顺缝针距，提高缝纫质量针距精度达到0.1mm，针距稳定不跑位，实现密缝功能。 2.内置式自动抬压脚机构，抬压脚电磁铁嵌入机头。 3.一体式开关，集电子夹线、机头灯、倒缝、补针于一体。 4.圆刀剪线机构，配置新型动刀剪线机构，结合密缝功能防止线头过短引起的脱线。 5.免预绕功能底线绕线器，无需预绕的绕线器，适合任何缝线。 6.USB外设接口，实现机器升级与数据传输，并可为小功率电子设备提供电源。 7.封闭式油盘，减少油污污染。膝控抬压脚机构与封闭式油盘为一体式。 8.机器自带不少于9种花型,具有编程花样缝纫功能，实现多种变针距缝纫，达到个性化装饰线迹效果。 9.采用一体式计算机控制系统、具有自动调速、自动上下停针、自动剪线、自动抬压脚、自动计数、自动倒顺缝、自动加固缝、慢启动功能。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五：多功能翻转烫台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定制款烫台，尺寸： $\geq 600\text{mm} \times 1400\text{mm} \times 750\text{mm}$ ，配套活动烫臂和吊瓶支架 2.可实现制版台面和翻转熨烫台双功能 3.内置万向轮及增高垫脚，方便移动和调整高度 4.中轴翻转带储物功能，储物空间有单侧推拉门 5.材料：橡木+防火板 6.烫台海绵垫2-3厘米，铝制包边 7.一体化设计，自带吸风系统，可无极调风速 8.具有吸风、降噪功能和抽湿定型效果 9.两侧各带五孔插线板，可供电缝纫设备及熨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六：图形工作站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屏幕：相当于或优于23.8寸高清显示设备 2.屏幕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3.处理器：相当于或优于基础频率2.1GHz，最高睿频可达4.9GHz，十二核心，线程数为二十线程 4.内存： $\geq 16\text{GB}$ DDR4-3200，不少于2个内存插槽 5.硬盘： $\geq 1\text{TB}$ M.2 SSD 6.显卡：相当于或优于 GDDR6 2GB 独立显卡 7.输入设备：USB抗菌键盘、USB抗菌光电鼠标 8.网卡：相当于或优于主板集成1000M自适应以太网卡,配置无线网卡，支持蓝牙 9.电源： $\leq 230\text{W}$ 节能环保电源；可适应90V至265V的工作电压 10.摄像头： $\geq 720\text{P}$ ，可上下推拉物理防窥摄像头 11.端口：相当于或优于1×SD 读卡器、1×USB 3.1 Gen 2、1×USB 3.1 Gen 2 Type-C、1×音频插孔；4×USB 3.1 Gen 1，1×HDMI输入，1×DP 1.4接口、1×RJ-45 12.图形工作站形态：一体式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温馨提示：采购人与代理机构在制定采购文件内容时应与上述条款保持一致，以避免采购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出现歧义。）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无 开户账号：无 开户银行：无 支票提交方式：无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的货物类收费标准计取后收费，收费基数按照中标金额确定。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其他，一、综合信用得分。（一）本项目商务评分部分的综合信用得分运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领域信用评价体系3.0（以下简称“政府采购信用3.0”）。供应商应在响应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完成企业信用档案登记，并确认成功，以免出现企业信用评价分无法使用等情况，登记手册可查阅 http://www.gzggzy.cn/fwznxtbzcsc/951149.jhtml 。（二）综合信用得分运用“政府采购信用3.0”评价分进行计算，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供应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分）×5%。供应商的信用评价分以开标当天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分值为准【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信用信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平台3.0”进行核实，未能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信用信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平台3.0”查询到供应商信用分数的，按照现行的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分细则中指标说明及权重计算信用评价基准分。如遇重要系统通信网络故障、服务器物理故障、系统遭受网络攻击、重要系统迁移等重大突发性事项导致采集最新数据失败，系统将启用重大突发性事项发生前一天的数据进行评分计算；重大突发性事项处理完毕后，按正常程序采集数据进行处理。二、履约评价。由采购人负责对中标供应商的履约行为进行评价，采购人在合同备案后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诚信管理-评价管理进行评价。评价结果会影响供应商的综合信用得分。三、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可以在中标（成交）后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及电子保函，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详情请见①《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已融资政府采购合同支付工作的通知》②《广州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营业管理部关于开展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业务的通知》③《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推广应用政府采购金融服务中心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通知》等规定。四、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而非按照供应商的经营范围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19	开标解密时长	6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

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11.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对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保险类项目则为：本项目只接受保险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以上的保险机构投标；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投标的，还须提供分公司或中心支公司的保险机构的营业执照。依法设立登记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

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7.投标有效期

7.1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样品（演示）

8.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9.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9.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9.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9.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9.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及招标文件的约定，本项目或分包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 （1）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对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出具采购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3.4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文小姐

电话：020-66341924

传真：/

邮箱：/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515号东照大厦3楼316室

邮编：510045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华利路**61**号**1506**室

电 话：**020-38923575**

邮 编：**510030**

传 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2.3有融资要求的中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自行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

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20%**以上的，只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下浮率报价为:设 $M = (1 - \text{下浮率})$ ，第二中标候选人的 M 值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 M 值 **20%**以上的，只推荐 **1**名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响应）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环保产品	——	1%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5%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

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报告中以书面形式解释其排除的具体原因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证明文件。分支机构投标（响应）的，须同时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有效的营业执照证明文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有效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依据《投标函》， 或提供承诺或声明（格式自拟，可参照招标文件附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依据《投标函》， 或提供承诺或声明（格式自拟，可参照招标文件附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依据《投标函》， 或提供承诺或声明（格式自拟，可参照招标文件附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获取招标文件	已按规定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	已提交投标函，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2	加盖公章和签署	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已提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两个或多个报价	投标人未提供两个或多个报价，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但已声明哪个为最终报价的
5	投标价格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且均未超过本项目各分项采购预算
6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无重大偏离或重大不合理
7	报价修正	如有报价修正的，投标人按要求确认
8	澄清确认	如有澄清的，投标人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有效的澄清、说明、补正，或相关澄清、说明、补正未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9	“★”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0	其他情形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15.0分 技术部分50.0分 综合信用分5.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条款响应情况 (6.0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标注“▲”号技术参数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共计2条)，本项满分6分；每有一项带“▲”号参数负偏离的扣3分，扣完为止。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材料，则以采购需求要求为准，无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的响应情况填写内容为准，未填写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技术部分	一般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32.0分)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对《第二章 采购需求》“具体技术(参数)要求”中未标注“★”或“▲”的一般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计124条）：所有一般技术参数均响应为“正偏离”或“无偏离”的，该项得32分；有1-10条响应为“负偏离”或未响应的，得27分；有11-20条响应为“负偏离”或未响应的，得22分；有21-30条响应为“负偏离”或未响应的，得17分；有31-40条响应为“负偏离”或未响应的，得12分；有41条或以上响应为“负偏离”或未响应的，得0分；。凡是标有序号的均以一项单独的条款计算，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注：如采购需求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采购需求要求为准，无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如采购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的响应情况填写内容为准，未填写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项目实施方案1 (1.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管理、工期进度安排、安装、调试、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能提供项目实施方案且项目实施方案包括项目管理、工期进度安排、安装、调试、质量保证措施的，得1分；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如未能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项目实施方案2评分项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2 (6.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3.0; 6.0;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无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缺失。以下同），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得6分；方案无缺陷，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未完全包含采购需求内容的，或项目实施方案存在部分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无或其他情况不得分。
	技术培训方案1 (1.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	根据投标人依据第二章采购需求的“5、培训服务要求”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内容、培训要求、培训方式、培训时长进行评审：能提供技术培训方案且完全涵盖以上内容的，得1分；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如未能提供技术培训方案的，技术培训方案2评分项不得分。
	技术培训方案2 (4.0分)，（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2.0; 4.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培训方案无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缺失。以下同），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得4分；培训方案无缺陷，满足采购需求的，得2分；培训方案存在部分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无或其他情况不得分。
	同类项目经验 (4.0分)	投标人每提供一项2022年1月1日至今同类业绩（同类项目指合同清单中至少包含本项目采购标的中任意两种或以上，标的名称为同类表述即可，如合同标的名称与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不一致的，需同时提供相关技术参数内容供评委判断，否则评委有权不予认定）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 备注：1、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采购内容/采购清单、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扫描件作为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2、投标人为分公司参与投标的，总公司业绩可参与评审。3、投标人为总公司投标的，分公司业绩可参与评审。

商务部分	用户满意度评价 (4.0分)	投标人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 2022年1月1日 至今的同类项目经验的用户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评价（不含项目验收意见），评价情况至少须为“满意”或“ 80分及以上 ”或类似好评的方可计分： 每提供一项得 1分 ，最高 4分 。注： ①同一客户或同一项目提供多项用户满意度评价的，按一项计算； ②须与投标人上述提供的 2022年1月1日 至今的同类项目经验的用户单位一致； ③用户满意度评价须经用户单位盖章。
	售后服务方案 1 (1.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	根据投标人依据第二章采购需求的“ 4、售后服务要求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质量控制措施）进行评审：能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且完全涵盖以上内容的，得 1分 ；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全的不得分。如未能提供售后服务方案的，售后服务方案 2 评分项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2 (6.0分) ，（等次分值选择： 0.0; 1.0; 3.0; 6.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无缺陷（缺陷是指：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不符合采购需求、内容缺失。以下同），完全满足并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6分 ；售后服务方案无缺陷，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分 ；售后服务方案存在部分缺陷，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分 ；无或其他情况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综合信用分	综合信用评价 (5.0分)	综合信用评价得分=综合信用评价得分(属于商务部分的一部分)=投标人的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评价分）× 5% 。 投标人的信用评价分以开标当天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布的分值为准（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信用信息-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平台 3.0 ”进行核实，未能在网站查询到供应商信用评价分的，以当天信用评价基准分计算）。供应商为联合体的，以牵头方信用评价分计算。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440111-2025-*****

项目编号：0692-2531Z4020317

项目名称：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
（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

甲 方：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
电 话：020-83797263
地 址：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科教城科教大道257号
乙 方：
电 话：
地 址：

根据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	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元； 大写：									

合同总额包括设备费、运输费、保险费、包装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相关费、技术服务必不可少的部件、标准备件、专用工具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与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已包含上述所有费用，甲方无需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整（¥_____）人民币。

三、设备要求

1、质量技术要求

（1）产品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行业标准及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

（2）产品所有技术性能规格及参数，应符合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及生产厂商公开的宣传资料和生产厂商官方网站宣传内容的标准要求；

（3）乙方应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厂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全部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场地后，如发现与供货合同条款不符的货物，甲方提出异议，乙方应无条件更换。

（4）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成套和完整，在项目需求中未列明但属于设备运行的所需配件应一并提供。如果在安装运行过程中发现有缺项漏项，且又是设备正常运行所必要的，乙方应按要求提供。

（5）乙方需按甲方指定格式和定制内容制作所有货物的资产标签，并在对应设备上张贴，规格为宽7cm*高4.3cm。

2、知识产权归属

（1）货物的所有权及相应权益、知识产权及相应权益均归属甲方。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侵犯其所有权、知识产权，否则，甲方有权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物质损失、名誉损失）。

（2）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甲方因此遭到索赔或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且乙方应同时向甲方赔偿甲方为应对第三方索赔及向乙方追索而支付的全部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一切损失。

（3）整个项目建设过程不得出现有广告嫌疑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标识等内容。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在合同签订后90个自然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和验收工作并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道科教城科教大道257号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指定交付地点。

3.交货方式：设备材料的包装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并按甲方要求（如有）设置专门的保管防护措施与警示标志，以保证项目整个实施期间安全；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设备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在收到有效发票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办理预付合同总价的70%的支付手续，即¥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2.全部合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成且验收合格后，凭送货清单和验收报告，甲方在收齐有效票

据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办理合同总价30%的支付手续，即¥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如涉及财政审批，则在审批后的5个工作日内付款。

3.乙方须在甲方每次办理付款手续前5个工作日内，提供等额、有效的正式发票给甲方，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要与乙方名称一致，以便甲方及时办理付款手续。乙方逾期提供发票或所开具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付款相应顺延并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支付以乙方无违约为前提，若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在应付款项中做相应扣除。甲方在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办理支付手续即视为甲方办理完毕付款。由于资金支付流程导致付款迟延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本项目有关部门验收签字之日起 1 年，其中核心产品原厂质保 3 年。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及更换配件服务（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质保期结束后，只收取相应的零件成本费用，免收人工费。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2.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此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付）。

3.对质保期内的故障报修，如乙方未能做到上款的服务承诺，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由于乙方的保证服务不到位，质保期的到期时间将顺延。

4.货物故障报修响应时间：周一至周五8:30~18:00期间为2小时。若电话中无法解决，6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维修维护。其余期间为15小时。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提供相同级别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5.所有货物质保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服务，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人员的保险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管理秩序。乙方人员在甲方范围内发生事故或因乙方、乙方人员过错导致的一切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乙方应妥善处理纠纷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甲方因此支出的赔偿金/和解款、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

6.乙方需要为甲方提供与本项目配套的培训（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培训服务事宜，制定培训计划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培训内容：乙方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主要内容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序号	培训产品	培训内容	备注
1	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教师端）	A.先让使用人员了解系统的基本功能及基本工具的使用方法； B.使用人员可以独立操作系统； C.使用人员熟练掌握系统的操作技巧可以做出更加复杂的互动操作。	
2	E+互动工艺实训教学系统（学生端）	A.先让使用人员了解系统的基本功能及基本工具的使用方法； B.使用人员可以独立操作系统； C.使用人员熟练掌握系统的操作技巧可以做出更加复杂的互动操作。	
3	数字化智能绣花机	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4	电脑平缝机	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5	多功能翻转烫台	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6	图形工作站	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	

（2）培训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科教城科教大道257号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指定地点。

（3）培训要求：

①现场培训：乙方在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完毕后即进行现场培训直至甲方基本掌握运行操作、维修保养技术。

②专门培训：乙方应就货物的安装、检验、调试、使用和维护等为甲方培训人员，直到甲方参训人员全部掌握运行操作、维修保养技术，并能达到正确检修、维护、排除一般故障为止。甲方参训人员的培训费用由乙方承担。

③培训方式：技术培训、操作培训。具体方式按甲方的要求进行。

（4）培训时长：总培训时长不少于8小时，累计培训人次不少于10人次。

七、安装与调试

1. 乙方报价应包含合同项下设备的购置、运输、安装、调试、税金、培训、售后服务以及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供的专项服务等一切费用。

2. 乙方必须依照招投标文件和合同内容要求，对货物及场地进行设计布局、安装、调试和试运行，能满足国家

相应的标准要求，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乙方在货物采购、运输、安装、调试、运行试、维护、保修的过程中必须负责一切安全责任。

3.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应能准确无误地表示设备的型号、规格、生产商。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4.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5.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说明书等全部技术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6. 如果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涉及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7. 乙方拟定项目进度安排计划，并按照进度安排计划派出适当的技术人员到安装现场负责安装和调试工作。在安装施工期间，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制度。

8. 安装施工期间需做到安全文明施工，不损坏甲方的设备设施，否则原价赔偿。

八、验收

1. 履约验收主体：甲方组成验收小组进行验收，由社会服务产业系牵头，与总务处工作成员组成验收小组。

2. 履约验收时间：甲方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自然日内按照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①成立验收小组；②开展验收工作；③出具验收报告。

5. 履约验收内容：①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尺寸等进行验收；②货物为原厂商(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

6. 履约验收标准：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并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②符合招标文件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如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等，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重新提供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如再次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不予支付相应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付时间交付货物/提供服务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1‰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0天以上的（含本数），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 / 仲裁费、律师费等）。

3. 在乙方不存在违约的前提下，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甲方无故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1‰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20%。

4. 因乙方未能依约履行质保义务，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担保费、鉴定费等）等违约责任。

5. 乙方承诺其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因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导致甲方因此遭到索赔或承担赔偿责任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且乙方应同时向甲方赔偿甲方为应对第三方索赔及向乙方追索而支付的全部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等一切损失。

6. 如本合同签订之后，甲方和/或相关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发现乙方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存在虚假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存在伪造投标文件的情形；隐瞒足以影响评标结果之重大事实的情形等），视为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

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担保费、鉴定费等），乙方还应赔偿损失。

7.如本合同签订之后，本合同项的任何投标人就本合同项下采购事宜向相关政府采购主管部门进行投诉，且经相关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作出中标无效（或废标）处理决定，甲方有权依据相关采购主管部门作出的相应认定单方解除本合同，若因乙方投标行为违法导致中标无效，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担保费、鉴定费等），乙方还应赔偿损失。

8.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

1.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1.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等联系方式有变更的，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未通知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乙方须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101-2025-01590**

采购项目编号：**0692-2531Z4020317**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承诺函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四、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六、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各类证明材料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二、附件
- 二十三、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692-2531Z4020317]，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五）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六）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七）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八）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九）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一）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二）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2			
3			
4			
...			
...			

说明：

- 1.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后续内容请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号条款详细列举
- 2.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 3.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格式六：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692-2531Z4020317]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之一：**1.**企业法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事业法人提供事业法人登记证；**3.**其他组织提供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自然人提供居民身份证等；

格式九：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广州市公用事业技师学院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温馨提示：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广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审查及中小企业声明函管理的通知》的精神，投标人需根据以下要求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信息进行完善和规范。

（一）对于已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所属行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规模类型应与统计部门报表保持一致。

（二）对于未纳入统计部门统计范围的企业，应对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确定所属行业，当企业从事两种以上的经济活动时，则按照主要活动确定其所属行业；从业人数以社会保险参保人数为准；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以第三方出具的报告为准。

（三）对于采购文件确实允许非独立法人参与采购活动的，应按其所属集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情况予以填报。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由其出具的供应商负责。《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相关企业[制造商、承建（承接）企业]所属行业应当与采购标的的所属行业相一致。如为货物采购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充分、准确反映货物制造商的信息。

（五）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小企业声明函》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审查；对于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以及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审查。

（六）经调查发现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与实际不符的，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根据《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的差异视情形认定其是否属于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七）根据《财政部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5〕150号）规定，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供应商作出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行政处罚决定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为落实对政府采购违法失信行为惩戒，供应商存在任一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作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政处罚决定且处罚期限未届满的，即使尚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开设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处罚记录”和“信用中国”网站显示，也应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审慎甄别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

（八）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在依法进行资格审查时，应当甄别供应商是否存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行政处罚决定记录，依法依规审查供应商投标资格。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评审过程中，应严格依照规定审查《中小企业声明函》等文件，确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审查不到位的，监管部门将依法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本机关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九）供应商提供承诺函、第三方书面声明、检测报告、资质证件、业绩成果等材料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供应商应保证资料内容书写正确、真实有效、完整一致。如相关第三方书面声明、相关检测报告等资料虚假，监管部门有权根据调查情形认定其是否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并严肃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响应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五：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或照搬照抄采购文件参数、不注明实际数值者 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十九：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市公用技师学院教学实训工作站建设项目（服装数字工艺实训设备）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692-2531Z4020317**），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二：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格式二十三：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 1.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 2.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 (一)种方式解决：

-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 1.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 2.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 (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止，共计__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